

证券代码：832445

证券简称：世博新材  
券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

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思汕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624,7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285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董事及监事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陈思汕先生报告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情况及结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3)及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陈思汕、蔡福舜、蔡盛克、涂丹、平阳君融股权投资有限公司、平阳嘉创资产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应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，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，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另有规定和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，故与会股东均不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林忠谋、徐伟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30 日